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终止筹划重大事项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兴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晟投资”）的通知，因其正在筹划股权转让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控制权变更。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21日紧急停牌。

2021年6月21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兴晟投资的通知，由于交易各方未能就公司未来发展等重大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兴晟投资的股东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21年6月22日开市起复牌，现将相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本次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

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公司控股股东兴晟投资之股东拟将其持有的兴晟投资的股权对外转让，若上述事项最终达成，可能涉及公司的控制权变更。

二、公司所做的主要工作

公司在接到控股股东的通知后，为避免信息扩散引起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21日紧急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交易方了解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事宜。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的原因

2021年6月21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兴晟投资的通知，由于交易各方未能就公司未来发展等重大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兴晟投资的股东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

四、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本次重大事项的终止对公司业绩无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经与控股股东确认，其承诺在终止本次重大事项公告后的1个月内不再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

公司对紧急停牌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股票复牌安排

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